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MP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延續於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

補充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8月2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84,024,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的明細及預期時間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完成後，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配售代理成功配售，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配售佣金、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後)估計約為1,470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欲就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之詳情及預期時間表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如下進一步資料：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分配 港元 (概約)	全數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綠色能源業務的專項營運資金		
— 為客戶安裝太陽能系統和能源 管理系統的營運資金	470 萬	截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小計	470 萬	
一般營運資金		
— 租金及管理費	65 萬	截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 辦公室開支	35 萬	截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 其他員工工資	600 萬	截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 董事薪酬	300 萬	截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小計	1,000 萬	
總計	1,470 萬	

綠色能源業務的專項營運資金

綠色能源業務為本集團未來重點業務，其中包括提供由太陽能板、逆變器及變壓器組成的 SPV 系統之設計與安裝服務。這些業務，加上我們持續進行的研究與開發，共同構成了我們為客戶量身打造的能源管理系統。本集團計劃投入更多資源以配合該業務的營運，包括履行現有或可預見的合約義務，其中包括但不限於研發支出、硬件成本及安裝成本。

一般事項

除本公告所更新資料外，該公告中所披露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本公告為對該公告的補充公告，故此須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由於配售事項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敏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敏女士及景哈利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廖嘉濂先生及李忠海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文輝先生、陳易希先生及黃育文先生。